**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医学发展和医疗救助基金会**

**理事长职责**

**为规范基金会行政管理制度，保证基金会公平、公正、有序地开展工作，根据《基金会管理办法》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基金会的工作性质和管理要求，特制定理事长职责。**

**一、理事长是基金会的法人代表，负责和主持基金会的全面工作。**

**二、按基金会章程和要求，召集和主持理事会会议。**

**三、负责检查、督促理事会决议的落实情况。**

**四、代表基金会签署基金会重要文件。**

**五、主持开展日常工作，组织实施理事会决议。**

**六、组织实施基金会年度公益活动计划。**

**七、审批基金会的开支，并及时检查财务收支情况。**

**八、章程和理事会赋予的其他职责。**

**2016年2月18日**